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4年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三）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系出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较大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追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度公司的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且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素质，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业务发展。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日